

2021 年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1 年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1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 一、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

价报告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我单位作为深圳市公安局内设机构，主要负责拟订、督促落实全市监所管理的规定，并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看守所、拘留所、强制隔离戒毒所等场所业务工作和在押人员的教育监管工作，具体分为：1. 依法对市属看守所及被监管人员进行管理教育。2. 掌握全市被监管人员情况；负责全市监管业务指导工作及监管民警培训；规划监管场所基础设施和技术设施建设；协调武警部队看守执勤业务。3. 负责市属看守所被监管人员的医疗卫生工作和市局机关民警医疗保健服务；指导全市监所医疗、卫生工作。4. 负责对市局部分直属办案单位、专业分局移送案件进行预审；组织开展全市“八类”命案预审工作；对全市预审工作进行业务指导。5. 负责全市深挖犯罪工作的统筹组织和业务指导，配合侦查办案。6. 承办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综合处、监所管理指导科、视频信息科和预审业务指导科，下设预审大队、深圳市第一看守所、第二看守所、第三看守所、第四看守所、监管医院和市治安拘留所共 7 个副处级机构，35 个正科级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185.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6,272.4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6.19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24.3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440.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59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310.29	本年支出合计	57	37,310.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7,310.29	总计	60	37,310.2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310.29	37,185.98	0.00	0.00	0.00	0.00	124.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272.45	26,148.14	0.00	0.00	0.00	0.00	124.31
20402	公安	26,272.45	26,148.14	0.00	0.00	0.00	0.00	124.31
2040201	行政运行	14,470.01	14,470.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15.15	6,790.84	0.00	0.00	0.00	0.00	124.31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30.10	3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67.67	67.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789.52	4,78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6.19	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19	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19	6.19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310.29	37,185.98	0.00	0.00	0.00	0.00	124.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0.65	4,44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40.65	4,44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62.87	1,66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3.39	2,063.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4.39	71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91.00	6,59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91.00	6,59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7.07	2,08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03.94	4,503.9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310.29	25,501.66	11,808.6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272.45	14,470.01	11,802.44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26,272.45	14,470.01	11,802.44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4,470.01	14,470.01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15.15	0.00	6,915.15	0.00	0.00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30.10	0.00	30.1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67.67	0.00	67.67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789.52	0.00	4,789.52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6.19	0.00	6.19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19	0.00	6.19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19	0.00	6.19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310.29	25,501.66	11,808.6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0.65	4,440.6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40.65	4,440.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62.87	1,662.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3.39	2,063.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4.39	714.3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91.00	6,591.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91.00	6,591.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7.07	2,087.0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03.94	4,503.9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185.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6,148.14	26,148.14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19	6.19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40.65	4,440.6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91.00	6,591.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185.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185.98	37,185.9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7,185.98	总计	64	37,185.98	37,185.9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7,185.98	25,501.66	11,684.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148.14	14,470.01	11,678.13
20402	公安	26,148.14	14,470.01	11,678.13
2040201	行政运行	14,470.01	14,470.01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90.84	0.00	6,790.84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30.10	0.00	30.10
2040220	执法办案	67.67	0.00	67.6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789.52	0.00	4,789.52
205	教育支出	6.19	0.00	6.19
20508	进修及培训	6.19	0.00	6.19
2050803	培训支出	6.19	0.00	6.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0.65	4,440.65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7,185.98	25,501.66	11,684.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40.65	4,440.6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62.87	1,662.8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3.39	2,063.3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4.39	714.3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91.00	6,591.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91.00	6,591.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7.07	2,087.0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03.94	4,503.9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709.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6.81
30101	基本工资	10,684.65	30201	办公费	305.93
30102	津贴补贴	4,845.8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288.2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85.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41.47	30206	电费	87.1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14.39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92	30211	差旅费	10.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87.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46.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02	30214	租赁费	3.9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85.2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685.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0.1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9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3.8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4,394.85		公用经费合计	1,106.8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9.00	0.00	83.00	0.00	83.00	6.00	83.09	0.00	82.97	0.00	82.97	0.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1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1 年度总收入 37,310.2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7,310.2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185.9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622.19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因业务量增加，导致人员及业务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124.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28.98 万元，下降 72.6%。主要原因：代押深圳海关缉私局业务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1 年度总支出 37,310.2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7,310.2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5,501.6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95.4 万

元，增长 9.0%。主要原因：正常增人增资。

2. 项目支出 11,808.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7.81 万元，增长 1.7%。主要原因：因业务量增加，导致业务经费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7,185.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185.9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622.19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因业务量增加，导致人员及业务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无。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7,185.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185.9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5,661.13 万元，增长 18.0%；主要原因：因业务量增加，导致人员及业务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无。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3.09 万元，完成预算 89 万元的 93.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82.97 万元，完成预算 83 万元的 99.9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82.97 万元，完成预算 83 万元的 99.9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2 万元，完成预算 6 万元的 2.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响应市财政号召，为压减三公经费，减少了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82.97 万元，占 99.9%；公务接待费支出 0.12 万元，占 0.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2.9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82.97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5 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等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2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 次，接待人数共 10 人。主要包括接待相关部门到本单位参观学习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06.8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1.44 万元，增长 1.9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单位年中补发 2018 年 10 月至 2021 年 4 月的车改补贴经费导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96.5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16.0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4.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3.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55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7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专业防爆搜爆犬运输车（大运装备）。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8 个，共涉及资金 11,684.3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185.9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持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工作，继续贯彻落实国家、市、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部署和规划要求，加强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的结合，年初编报预算的同时，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合理设置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并分别从预期社会、经济效益和项目本身个性化考核设置评价指标，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全面性和科学性。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8 个项目

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7,987.12 万元，执行数 37,310.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基本完成指标目标。通过加强对被监管人员的监管教育、第四看守所监控系统设备的安装使用、第六批辅警的招收，提升了监所安全性能，提高了监所内部稳定性，降低了被监管人员再犯风险；通过开展对支队基础设施的修缮，在职人员的培训训练、执法办案费用和业务费用的支出，增加了支队办案办事能力与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 1. 资金调整调剂规模偏高，资金调整调剂比例达到 20.5%，因公共安全、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的支出需求增加导致，应全面考虑全年工作任务，精细化、精确化把握支出预算。2. 经济生态效益不足，本年度开展项目偏重提升案件侦办质量、监所安全等社会效益，应根据实际情况跟进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提高项目效益性。3. 政府采购执行率偏低，2021 年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82.99%，部门项目采购项目执行率较低。主要是部分项目受疫情影响，采购进程延缓，导致部分项目中标时间延后，从而影响整体支付情况。应认真学习政府采购制度，分解项目任务，根据时间节点结合政府采购流程，合理制定采购工作计划，实现政府采购工作按照计划执行。4. “三公”经费控制率偏低，主要为“三公”经费执行率为 93.4%，其中：公务接待费预算执行 2.1%、公车运维费预算执行率 100%，整体控制率有待加强，应合理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等费用。5.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偏低，应加强供应经费管理工作，对相关支出进行多方比价，提高日常公用经费的使用

效率。6. 各季度预算平均执行情况偏低，因第二季度预算执行相对不足导致，应加强各季度预算支出计划工作，根据计划积极跟进执行。7. 项目完成及时性不足，本年度计划项目数 8 个，其中完成进度超过 95%的已完成项目数为 4 个，应及时跟进项目开展，监督督促进度推进，提高项目执行效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政府会计制度和预算法学习培训、规范账务处理，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二是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三是强化统筹协调能力，提升经费管理和使用精细化水平，坚持工作计划与预算安排有机统一；四是优化智慧财政系统，更新透彻分析绩效数据功能，指导有误、存疑数据的更改，发挥数据信息化高效的特点，更好地服务部门整体以及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第四看守所监控系统电子运维经费项目支出自评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1.8 万元，执行数为 3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照“第四看守所监控”设计内容和技术要求，完成相关监控系统 14 台设备安装、调试和保养，设备运行稳定，有效保障了监控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监所的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支出进度达标率不足，为 95%，原因是预算金额 31.8 万元，实际支出 30.1 万元，剩余指标财政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后续将做好预算执行工作计划，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按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有效完成项目计划工作落实。

辅警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122.72

万元，执行数为 1,062.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增加第六批辅警，辅警人数扩充至 85 人，及时完成辅警用品采购，实现辅警用品配备完成率 100%。有效协助民警开展支队辅助性事务工作，将警员精力集中投放于基层一线工作岗位，缓解警力不足问题，有效协助民警完成监所安全保障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辅警人数数量指标不达标，原因是单位增加第六批辅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后续将加强预算指标合理性，在有效协助民警开展支队辅助性工作的基础上合理控制辅警人数。二是支出进度达标率不达标，原因是预算金额 1,123 万元，实际支出 1,062 万元，剩余指标财政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后续进一步做好人员需求计划，增加人员稳定性，保障项目支出进度达标。

生产收入弥补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71 万元，执行数为 158.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有效完成监所 444 名在职人员后勤保障工作，实现从优待警工作常态化，提升警员荣誉感，有效保障监所机构正常运行，确保了各项监管业务工作有序顺利进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支出进度达标率，原因是预算金额 171 万元，实际支出 158 万元，剩余指标财政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后续将做好预算执行工作计划，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按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有效完成项目计划工作落实。

维修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49.79 万元，执行数为 449.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支队及各直属监所 110 台设施设备维修维

护，高质高效地做好基建维修工作，确保支队机关的正常运作及各直属监所的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指标设置较为单一。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更加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目标。

训练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0.35 万元，执行数为 6.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 2 场次在职人员业务技能培训，培训内容切实符合开展业务要求，参训人员培训合格率 100%，有效地提升在职人员业务技能水平，更好的做到维护监所工作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支出进度达标率不达标，原因是 2021 年因受疫情影响，支队减少了一些人员聚集性的培训任务。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后续将根据疫情管控情况，及时调整训练、培训工作任务，在疫情形势好转的情况下加紧部署落实训练、培训工作。

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639 万元，执行数为 539.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有效完成监所 444 名在职人员后勤保障工作，实现从优待警工作常态化，提升警员荣誉感，有效保障监所机构正常运行，确保了各项监管业务工作有序顺利进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支出进度达标率不达标，原因是预算金额 639 万元，实际支出 540 万元，剩余指标财政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后续将做好预算执行工作计划，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按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有效完成项目计划工作落实。

办案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80.5 万元，执行数为 67.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

效益主要是：一是全力做好全市“八类”命案预审工作、监所深挖犯罪及侦查办案工作，协助案件侦破190件；二是充分发挥预审部门在证据收集、完善和把关等方面的职能作用，实现进一步提升案件侦办质量，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协助破案件数小于200件，由于疫情原因，协助破案件数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后续将加强预算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并做好预算执行工作计划，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按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有效完成项目计划工作落实；二是支出进度达标率不达标，是由于疫情原因，外出办案次数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后续将加强预算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并将做好预算执行工作计划，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按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有效完成项目计划工作落实。

在押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067.3万元，执行数为4,580.35万元，完成预算的9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有效安全地完成监所在押人员管理工作任务，保障在2,741名在押嫌疑人基本生活需求，完成在押人员教育15次，对在押人员教育改造、医疗实现全覆盖，通过对设施维护保障，实现安防设施运行零故障，在押人员零事故率，有效确保各直属监所的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在押人员日均关押量不足3,000人，是由于疫情原因，在押人员分流，关押量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后续将加强预算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充分考虑实际情况，完善监所在押人员管理工作；二是支出进度达标率不达标，原因是预算金额5,067万元，实际支出4,580万元，剩余指标财政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

是后续将做好预算执行工作计划，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按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有效完成项目计划工作落实。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填报人：张碧云

联系电话：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我单位作为深圳市公安局内设机构，主要负责拟订、督促落实全市监所管理的规定，并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看守所、拘留所、强制隔离戒毒所等场所业务工作和在押人员的教育监管工作，具体分为： 1.依法对市属看守所及被监管人员进行管理教育。 2.掌握全市被监管人员情况；负责全市监管业务指导工作及监管民警培训；规划监管场所基础设施和技术设施建设；协调武警部队看守执勤业务。 3.负责市属看守所被监管人员的医疗卫生工作和市局机关民警医疗保健服务；指导全市监所医疗、卫生工作。 4.负责对市局部分直属办案单位、专业分局移送案件进行预审；组织开展全市“八类”命案预审工作；对全市预审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5.负责全市深挖犯罪工作的统筹组织和业务指导，配合侦查办案。 6.承办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 2021 年度，我单位围绕“强化风险防控、夯实警种专业、加强法制监管、融入打击大局、加快智慧警务、提升服务保障、锻造监管卫士”，以构建全市监所物联智能安防、两级指挥实战、“线上法务办理”、

远程可视化对外服务“四大信息化创新体系”为龙头，以打好超容羁押整治、病犯收治场所建设“两场基础破题硬战”为抓手，努力做好监所疫情防控、内部安全保障、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后勤保障重点工作，推动深圳公安监管工作勇当全省标兵、全国先锋。

2. 重点工作任务

（1）疫情防控。从门岗管理、人员管控、环境消杀维护、车辆物品清洁消杀、个人防护、伙房管理、食材采购等各个方面入手，确保我单位及各监所绝对安全。

（2）内部安全。在门岗安全管理、消防安全管理、在建工地管理、安全巡查管理等方面，压实内部安全监管责任。

（3）基础设施建设。统筹推进大型基建项目，同时做好小额修缮项目。

（4）后勤保障。加强创新服务管理机制、制定完善办事指南、食品安全的规范化管理、改善民警工作生活环境等工作，为我单位提供了有力的后勤保障。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根据我单位职责，按照市委市政府有关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结合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开展预算绩效编制工作。2021 年度，我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31,524.85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37,987.12 万元，具体预算编制情况如下：

（1）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021 年度，我单位年初预算收入数为 31,524.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524.85 万元。上一年度我单位年初预算收入数为 28,189.08 万元，本年度相较上一年度年初预算收入数增

加 11.83%。2021 年度，我单位年初预算支出数为 31,524.85 万元，其中：按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 21,844.86 万元，教育支出 20.3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33.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126.39 万元；按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23,034.11 万元，项目支出 8,490.74 万元。（2）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调整预算收入数为 37,987.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987.12 万元。上一年度我单位调整预算收入数为 35,963.08 万元，本年度相较上一年度调整预算收入数增加 5.62%。2021 年度，我单位调整预算支出数为 37,987.12 万元，其中：按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 26,859.32 万元，教育支出 20.3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6.5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620.93 万元；按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24,299.11 万元，项目支出 13,688.01 万元。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2021 年度，我单位树立法治理念，科学考虑年度履职需要，严格按照有关支出标准，依法合理编制预算，并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审查监督。采用合规申报和审批程序，取得财政年度批复后执行预算。同时我单位继续完善项目库管理，逐步细化预算编制，有效发挥项目库在预算编制中的基础性作用。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2021 年度，我单位树立绩效预算管理理念，绩效管理工作范围逐步扩大，并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决算全过程，我单位按财政部门要求将所有预算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

明确性 2021 年度，我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设立，有效确保绩效指标相关性和时限性，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具体设计了产出目标和效果目标。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31,524.85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37,987.12 万元，决算数为 37,310.2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21%。 2021 年度，我单位收入决算数为 37,310.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185.98 万元，其他收入 124.31 万元。上一年度我单位收入决算数为 34,563.78 万元，本年度相较上一年度年初预算收入数增加 7.94%。 2021 年度，我单位支出决算数为 37,310.29 万元，其中：按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 26,272.45 万元，教育支出 6.1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0.6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591 万元；按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24,185.63 万元，项目支出 13,124.66 万元。（2）结转结余率 2021 年度，我单位年初结转结余为 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为 37,185.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为 0 万元，本年度结转结余率为 0%。（3）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政府计划采购金额为 3,610.5 万元，实际采购已支付金额为 2,996.53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82.99%。（4）财务合规性 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分局相关项目管理制度、《深

圳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再修订稿）》等相关财务制度执行，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与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会计核算规范，会计凭证保管齐全；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集体决策，有效提高决策科学性与民主性。（5）预决算信息公开 2021 年度，我单位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决算公开的要求，将预算、决算情况于深圳市公安局门户网站公开，并且同步于深圳政府在线网公开，同时积极统计公开情况，做好应对舆情的充分准备工作，有效提高我单位预决算管理的透明度。

2. 项目管理 我单位根据《深圳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再修订稿）》等相关管理办法，落实项目监管机制。所有项目按照确定的工作计划及时开展，项目负责人密切关注项目开展情况，定期检查项目质量，督促项目实施进度，提出相关指导意见。若特殊情况需调整进度、人员或出现技术、质量、安全等问题，及时组织集体决策会议，尽快解决有关问题。项目监管机制的形成，科学有效推进分局业务工作的顺利实施，确保项目的圆满完成。

3. 资产管理 我单位固定资产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和“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每项固定资产责任到人。指定专职资产管理专员专门负责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固定资产保管比较完整。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机制，对资产的购置、使用、报废、处置进行了完善的管理和监控，每年及时清查闲置资产并及时进行报废及处置，切实提高资产利用率。

4. 人员管理 2021 年度，

我单位核定编制人数为 500 人，实际在编人数为 442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88.40%。 5. 制度管理 我单位适用《深圳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再修订稿)》《深圳市公安局固定资产管理实施办法》(深公(后)字〔2011〕636号)、《深圳市公安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出纳工作职责》《深圳市公安局预算管理办法》《深圳市公安局会计档案管理办法》《机关事务管理条例》《公章管理制度》《出差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基本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六大经济业务活动，部门职能履行与预算执行得以保障。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各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可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见附件)，结合部门履职实际增加个性类指标，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后进行评分评级，形成评价结果。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一) 主要履职目标

2021 年度，我单位坚决按照公安部监管局、省厅监管总队、市局部署要求，结合深圳公安监管工作实际，围绕“强化风险防控、夯实警种专业、加强法制监管、融入打击大局、加快智慧警务、提升服务保障、锻造监管卫士”七项

重点工作，创新打造全警融合协助破案的“两类机制”，创新新时代枫桥监所建设的“两项经验”，创新“四个铁一般”队伍建设的“四大措施”，实现安全管理、制度设计、考核监督“三个升级”，推动深圳公安监管工作勇当全省标兵、全国先锋。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筑牢平安监所，强化风险化解防控机制 一是始终坚持防疫标准高于社会面的总要求，建立健全勤务等级启动响应机制；二是制定监所联合处置方案和防范系统性风险预案，组建专业应急处置快速响应力量；三是深化24小时网上巡查制度，全面提升监所规范化建设。 2. 紧扣专业建设，夯实监管主责主业效能 一是层层压实各级管理权责，全力配合市局落实大部门大警种制和机构改革任务；二是以监所技能型人才需求为导向，建设智慧监管、协助破案和监所安全管理等专业化队伍；三是借助社会组织、专职社工、志愿者等社会力量，从根本上降低复吸率和犯罪率；四是会同司法部门、律师协会深入推进看守所开放日及拘留所社会志愿监督员制度；五是与社会医院建立联系机制，在监所开展专家日常坐诊，实现监所安全、警力集约和社会治安环境的“三重减压”。 3. 加强法制监管，推进全方位全流程执法监督 一是建成启用新一代指挥中心，完善指挥中心职能；二是完善网上巡查机制，确保违规事件及时制止；三是建立完善季度、月度考核通报机制，强化执法管理制度；四是全力保持等级水平，努力加大创建力度，强化结果导向制度。 4.

做强协助破案，深度融入全市打击格局 一是开发建立情报模型，实现监所协助破案“量质齐升”；二是完善情报指挥中心数据平台建设，实现各维度信息有效整合、情报快速挖掘研判；三是切实发挥各警种资源优势，助力协助破案成为全局打击工作重要阵地；四是强化配侦工作机制，切实提升监所配侦在公安打击中的重要作用。

5. 加快智慧警务，改革促进信息化引领 一是加快推进统一高效、互联互通、协同共享的智慧监管体系，打造智慧新监管发展先行示范点；二是会同武警部门完成市属监所和全市监所(除盐田监所外)“智慧磐石”建设任务；三是实施电子换押证使用，切实为基层办案单位减负增效。

6. 坚持担当有为，有力提升服务保障水平 一是联合司法、律协单位完成深圳律师远程会见试点建设，配套完善运作机制；二是全力服务患病违法犯罪人员和病残吸毒人员收治工作；三是深化完善战时医疗服务队机制，在全局从优待警工作中发挥作用；四是推进市局执法办案中心配套建设等“六大重点项目”建设。

7. 着力铁军锻造，全面树立“深圳监管卫士”品牌 一是大力提升全警政治理论素养、监管业务工作水平；二是打造一批创新型、务实型、服务型党建示范点；三是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坚决打好铁腕治警、正风肃纪攻坚战；四是构建“大监管”工作格局，实现监督问责全覆盖。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1 年度，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数为 8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83.09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93.35%。（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1 年度，我单位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为 1,143.12 万元，决算数 1,106.8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6.82%。

2. 效率性 （1）预算执行率 2021 年度，我单位调整预算收入数为 37,987.12 万元，决算数为 37,310.2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21%。（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疫情防控。一是完善疫情处置预案，确保及时处置疫情；二是严把各门岗，全面落实查验人员健康码、行程码，对人员、车辆消毒等防疫措施；三是居安思危做好防疫物资的采购、申领工作，保证防疫物资满足各单位的需要；四是负责具体防疫工作的分管科领导及民警，对各门岗、各卡点始终做到勤检查、勤督促防疫措施落实情况，及时发现堵塞工作上的漏洞，根据疫情形势科学调整防控措施，确保人员、车辆有序进出和单位内部安全。五是监所实行隔离上班期间，警务保障室在人员少任务重的情况下，抽调民警、辅警、职工支援监所工作，以减轻市属监所人员不足所面临的压力。

内部安全。一是建章立制，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公安局预审监管支队营区安全管理规定》，同时要求各市属看守所结合本单位制定相关规定，并指定责任领导和责任民警专责内部安全管理工作，要求各单位以“万无一失，一失万无”为宗旨，以“细致、精致、极致”的工作要求，开展检查和自查工作；二是加强检查，对照市局下发的《关于全局内部安全大检查情况的通报》和前期自查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再次对水电、燃气、食堂管理、消防设施等

方面进行全面的检查；三是技防升级，对营区的监控摄像头进行摸排，补充完善监控摄像头，尽可能消除监控死角，进一步提高内部安全系数；四是加强枪弹库管理。基础设施建设。一是统筹推进大型基建项目如市第三看守所暨两个中心建设项目、7500 万监所维修改造项目、监管医院住院部拆除重建项目；二是做好小额修缮项目，安排精干力量全力协助推进市一、二所监所维修项目，对我单位大院和市二所主水管进行改造，应急抢修市二所办公楼顶瓦片脱落，消除安全隐患，全面整改市四所悬挂点，统筹推进重建、改造工作。后勤保障。在创新服务管理机制、制定完善办事指南、食品安全的规范化管理、改善民警工作生活环境等多个方面，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为我单位提供了有力的后勤保障。尤其是在疫情防控期间，加强防护物资管理，科学合理分配，有效地提高了应急物资保障。

3. 效果性 2021 年度，我单位充分发挥监管场所资源优势，紧扣目标，不断完善我单位办案工作体系，全力做好全市“八类”命案预审工作、预审深挖犯罪及侦查办案工作；提高预审专业技能，精益求精，组织办案民警开展预审业务、情报深挖业务发展培训；充分发挥预审部门在证据收集、完善和把关等方面的职能作用，进一步提升案件侦办质量；按照“第四看守所监控”设计内容和技术要求所需的器材，并进行安装、调试和保养，确保监控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监所的安全。

4. 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根据《深圳市公安局信访工作实施细则》，为强化责任督查落实，推动信访工作常态化、规范

化建设，我单位建立了健全的信访工作机制，通过平台共受理来电来邮来信来访共 1078 宗，均在规定期限内按时办理、予以回复。（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1 年度，我单位开展项目同时进行对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调查工作，总体满意度良好，无投诉情况。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持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工作，继续贯彻落实国家、市、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部署和规划要求，加强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的结合，年初编报预算的同时，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合理设置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并分别从预期社会、经济效益和项目本身个性化考核设置评价指标，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全面性和科学性。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资金调整调剂规模偏高，资金调整调剂比例达到 20.5%，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扣 1 分、财务合规性指标扣 1 分，因公共安全、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的支出需求增加导致，应全面考虑全年工作任务，精细化、精确化把握支出预算。 2. 经济生态效益不足，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扣 1 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指标扣 1 分，本年度开展项目偏重提升案件侦办质量、监所安全等社会效益，应根据实际情况跟进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提高项目效益性。 3. 政府采购执行率偏低，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指标扣 0.17 分，2021 年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82.99%，部门项

目采购项目执行率较低。主要是部分项目受疫情影响，采购进程延缓，导致部分项目中标时间延后，从而影响整体支付情况。应认真学习政府采购制度，分解项目任务，根据时间节点结合政府采购流程，合理制定采购工作计划，实现政府采购工作按照计划执行。

4. “三公”经费控制率偏低，“三公”经费控制率指标扣1分，主要为“三公”经费执行率为93.36%，其中：公务接待费预算执行2.05%、公车运维费预算执行率99.96%，整体控制率有待加强，应合理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等费用。

5.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偏低，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指标扣1分，应加强供应经费管理工作，对相关支出进行多方比价，提高日常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率。

6. 各季度预算平均执行情况偏低，预算执行率指标扣0.02分，因第二季度预算执行相对不足导致，应加强各季度预算支出计划工作，根据计划积极跟进执行。

7. 项目完成及时性不足，项目完成及时性指标扣3分，本年度计划项目数8个，其中完成进度超过95%的已完成项目数为4个，应及时跟进项目开展，监督督促进度推进，提高项目执行效率。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后续工作计划：一是加强政府会计制度和预算法学习培训、规范账务处理，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二是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三是强化统筹协调能力，提升经费管理和使用精细化水平，坚持工作计划与预算安排有机统一。

2. 相

关建议：建议优化智慧财政系统，更新透彻分析绩效数据功能，指导有误、存疑数据的更改，发挥数据信息化高效的特点，更好地服务部门整体以及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预算年度		2021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内容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执法办案工作	主要用于预审深挖犯罪及侦查办案等工作	一是全力做好全市“八类”命案预审工作、监所深挖犯罪及侦查办案工作，协助案件侦破 190 件；二是充分发挥预审部门在证据收集、完善和把关等方面的职能作用，实现进一步提升案件侦办质量，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805,000.00	805,000.00	676,658.03	676,658.03
	预审监管业务工作	开展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保障民警备	有效完成监所 444 名在职人员	69,155,531.00	69,155,531.00	68,037,973.74	68,037,973.74

		勤值勤	后勤保障工作，实现从优待警工作常态化，提升警员荣誉感，有效保障监所机构正常运行，确保了各项监管业务工作有序顺利进行。				
	第四看守所监控系统电子运维	对监控系统进行日常维护保养，以确保系统安全正常运行	按照“第四看守所监控”设计内容和技术要求，完成相关监控系统 14 台设备安装、调试和保养，设备运行稳定，有效保障了监控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监所的安全。	318,000.00	318,000.00	301,016.00	301,016.00
	在押人员管理	主要用于在押人员食材采购、被服采购、保安员服务、医药材料费、炊事员工资、教育改造、伤亡处理及日用品消耗等支出	有效安全的完成监所在押人员管理工作任务，保障在 2741 名押人员基本生活需求，完成在押人员教育 15 次，	50,673,003.00	50,673,003.00	47,046,670.60	47,046,670.60

			对在押人员教育改造、医疗实现全覆盖，通过对设施维护保障，实现安防设施运行零故障，在押人员零事故率，有效确保各直属监所的安全。				
	支队及各直属监所基建维修工作	主要用于支队及各直属监所的基建维修工作，确保支队机关的正常运作及各直属监所的安全	完成支队及各直属监所 110 台设施设备维修维护，高质高效的做好基建维修工作，确保支队机关的正常运作及各直属监所的安全。	4,497,903.00	4,497,903.00	4,497,903.00	4,497,903.00
	在职人员培训	主要用于提升在职人员的业务技能，提高监所管理水平	完成 2 场次在职人员业务技能培训，培训内容切实符合开展业务要求，参训人员培训合格率 100%有效的提升在职人员业务技能水平，更好的做到	203,500.00	203,500.00	61,850.41	61,850.41

			维护监所工作安全。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42,991,082.44	242,991,082.44	241,856,297.68	241,856,297.68
	增加警务辅助人员	为支队日常运转和警务活动提供辅助支持工作	增加第六批辅警，辅警人数扩充至85人，有效协助民警开展支队辅助性事务工作，将警员精力集中投放于基层一线工作岗位，缓解警力不足问题。	11,227,208.50	11,227,208.50	10,624,515.82	10,624,515.82
	金额合计			379,871,227.94	379,871,227.94	373,102,885.28	373,102,885.28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1、依法对市属看守所及被监管人员进行管理教育。2、掌握全市被监管人员情况；负责全市监管业务指导工作及监管民警培训；规划监管场所基础设施和技术设施建设；协调武警部队看守执勤业务。3、负责市属看守所被监管人员的医疗卫生工作和市局机关民警医疗保健服务；指导全市监所医疗、卫生工作。4、负责对市局部分直属办案单位、专业分局移送案件进行预审；组织开展全市“八类”命案预审工作；对全市预审工作进行业务指导。5、负责全市深挖犯罪工作的统筹组织和业务指导，配合侦查办案。			已基本完成指标目标。通过加强对被监管人员的管理教育、第四看守所监控系统设备的安装使用、第六批辅警的招收，提升了监所安全性能，巩固了监所内部稳定性，降低了被监管人员再犯风险；通过开展对支队基础设施的修缮、在职人员的培训训练、执法办案费用和业务费用的支出，增加了支队办案办事能力与效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	数量	办公设备采购数量	≥60 台	60 台
			在押人员日均关押量	≥3000 人	2741 人
			维修设备数量	≥100 台	2741 人
			训练次数	≥1 次	2 次
			协助破案件数	≥100 宗	190 件
			在押人员教育频次	15 次/年	15 次/年
		质量	在押人员安全率	100%	100%
			入所罪犯信息采集率	100%	100%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辅警用品配备完成率	100%	100%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维修设备合格率	100%	100%
		时效	在押人员教育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训练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破案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办公设备采购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犯罪信息采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设备维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98.21%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安全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教育与惩罚相结合，降低有组织犯罪案件的发生数量	降低	降低
			维护监所安全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生态效益			不适用
	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	群众投诉次数	0 次	0 次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83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	2

					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 1 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1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4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	5.98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3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4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 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 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 分）。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5\%$ 的，得 6 分； 2. $90\% \leq \text{满意度} < 95\%$ 的，得 4 分； 3. $80\% \leq \text{满意度} < 90\%$ 的，得 2 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 1 分。	6
综合评分							90.81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张碧云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第四看守所监控系统电子运维经费				项目金额	318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8000.00	318000.00	301016.00	10	0.95	9.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8000.00	318000.00	301016.00	—	0.9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第四看守所监控”设计内容和技术要求所需的器材，并进行安装、调试和保养，确保监控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监所的安全。				按照“第四看守所监控”设计内容和技术要求，完成相关监控系统 14 台设备安装、调试和保养，设备运行稳定，有效保障了监控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监所的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设备数量	≥10 台	14 台	15.0	15.0	
		质量指标	维护设备合格率	100%	100%	15.0	15.0	
		时效指标	维护设备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0	10.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95%	10.0	9.5	偏差原因:预算金额 31.8 万元 ,实际支出 30.1 万元，剩余指标财政收回。 改进措施：后续将做好预算执行工作计划，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按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有效完成项目计划工作落实。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监所安全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25.0	25.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次数	0 次	0 次	15.0	15.0	
	总分					100	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辅警专项经费				项目金额	11227208.5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70000.00	11227208.50	10624515.82	10	0.95	9.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70000.00	11227208.50	10624515.82	—	0.9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缓解警力不足问题 ,按上级规定增加警务辅助人员 ,确保监所安全。				增加第六批辅警，辅警人数扩充至 85 人，及时完成辅警用品采购，实现辅警用品配备完成率 100%。有效协助民警开展支队辅助性事务工作，将警员精力集中投放于基层一线工作岗位，缓解警力不足问题，有效协助民警完成监所安全保障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人数	61 人	85 人	15.0	13.0	偏差原因：增加第六批辅警 改进措施：后续将加强预算指标合理性，在有效协助民警开展支队辅助性工作的基础上合理控制辅警人数。
		质量指标	辅警用品配备完成率	100%	100%	15.0	15.0	
		时效指标	辅警用品采购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0	10.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95%	10.0	9.5	偏差原因：预算金额 1123 万元，实际支出 1062 万元，剩余指标财政收回。 改进措施：后续进一步做好人员需求计划，增加人员稳定性，保障项目支出进度达标。
	效益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安全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25.0	25.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次数	0 次	0 次	15.0	15.0	
	总分					100	97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生产收入弥补业务费				项目金额	171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10000.00	1710000.00	1583156.55	10	0.93	9.3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10000.00	1710000.00	1583156.55	—	0.9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在职人员提供后勤保障，构建从优待警工作常态，确保各项监管业务工作的顺利进行。				有效完成监所 444 名在职人员后勤保障工作，实现从优待警工作常态化，提升警员荣誉感，有效保障监所机构正常运行，确保了各项监管业务工作有序顺利进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人数	≥400 人	444 人	15.0	15.0	
		质量指标	业务工作合格率	100%	100%	15.0	15.0	
		时效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0	10.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93%	10.0	9.3	偏差原因:预算金额 171 万元，实际支出 158 万元，剩余指标财政收回。 改进措施：后续将做好预算执行工作计划，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按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有效完成项目计划工作落实。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5.0	25.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民警投诉次数	0 次	0 次	15.0	15.0	
	总分					100	98.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维修维护费			项目金额	4497903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97903.00	4497903.00	4497903.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97903.00	4497903.00	4497903.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支队及各直属监所的基建维修工作，确保支队机关的正常运作及各直属监所的安全。			完成支队及各直属监所 110 台设施设备维修维护，高质高效地做好基建维修工作，确保支队机关的正常运作及各直属监所的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设备数量	≥100 台	110 台	15.0	15.0	
		质量指标	维修设备合格率	100%	100%	15.0	15.0	
		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0	10.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监所安全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25.0	25.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次数	0 次	0 次	15.0	15.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训练费				项目金额	2035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3500.00	203500.00	61850.41	10	0.30	3.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3500.00	203500.00	61850.41	—	0.3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在职人员的业务技能，提高监所管理水平。				完成 2 场次在职人员业务技能培训，培训内容切实符合开展业务要求，参训人员培训合格率 100%，有效地提升在职人员业务技能水平，更好的做到维护监所工作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训练次数	≥1 次	2 次	15.0	15.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5.0	15.0	
		时效指标	训练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0	10.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30%	10.0	3.0	偏差原因：2021 年因受疫情影响，支队减少了一些人员聚集性的培训任务。 改进措施：后续将根据疫情管控情况，及时调整训练、培训工作任务，在疫情形势好转的情况下加紧部署落实训练、培训工作。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业务技能维护社会安全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25.0	25.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民警投诉次数	0 次	0 次	15.0	15.0	
	总分					100	8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业务费				项目金额	639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90000.00	6390000.00	5399286.19	10	0.84	8.4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90000.00	6390000.00	5399286.19	—	0.8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在职人员提供后勤保障，构建从优待警工作常态；确保各项监管业务工作的顺利进行。				有效完成监所 444 名在职人员后勤保障工作，实现从优待警工作常态化，提升警员荣誉感，有效保障监所机构正常运行，确保了各项监管业务工作有序顺利进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人数	≥400 人	444 人	15.0	15.0	
		质量指标	业务工作合格率	100%	100%	15.0	15.0	
		时效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0	10.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84%	10.0	8.4	偏差原因：预算金额 639 万元，实际支出 540 万元，剩余指标财政收回。 改进措施：后续将做好预算执行工作计划，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按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有效完成项目计划工作落实。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5.0	25.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民警投诉次数	0 次	0 次	15.0	15.0	
	总分					100	96.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案费				项目金额	805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5000.00	805000.00	676658.03	10	0.84	8.4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5000.00	805000.00	676658.03	—	0.8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2021 年充分发挥监管场所资源优势，紧扣目标，不断完善支队办案工作体系，全力做好全市“八类”命案预审工作、预审深挖犯罪及侦查办案工作。2、提高预审专业技能，精益求精，组织办案民警开展预审业务、情报深挖业务发展培训。3、充分发挥预审部门在证据收集、完善和把关等方面的职能作用，进一步提升案件侦办质量，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一是全力做好全市“八类”命案预审工作、监所深挖犯罪及侦查办案工作，协助案件侦破 190 件；二是充分发挥预审部门在证据收集、完善和把关等方面的职能作用，实现进一步提升案件侦办质量，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数量	60 台	60 台	5.0	5.0	偏差原因：由于疫情原因，协助破案件数减少。 改进措施：后续将加强预算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并做好预算执行工作计划，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按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有效完成项目计划工作落实。
			协助破案件数	≥200 件	190 件	10.0	9.0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0	15.0	
		时效指标	破案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0	5.0	
			办公设备采购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0	5.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84%	10.0	8.4	偏差原因：由于疫情原因，外出办案次数减少。 改进措施：后续将加强预算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并将做好预算执行工作计划，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按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有效完成项目计划工作落实。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与惩罚相结合，降低有组织犯罪案件的发生数量	降低	降低	25.0	25.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次数	0 次	0 次	15.0	15.0	
	总分					100	95.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在押人员经费				项目金额	50673003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643000.00	50673003.00	45803545.60	10	0.90	9.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643000.00	48643000.00	43773542.60	—	0.9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2030003.00	2030003.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监所管理工作任务，含在押人员生活费、医疗费、教育改造费等，保障在押嫌疑人基本生活需要，确保各直属监所的安全。				有效安全地完成监所在押人员管理工作任务，保障 2741 名在押嫌疑人基本生活需求，完成在押人员教育 15 次，对在押人员教育改造、医疗实现全覆盖，通过对设施维护保障，实现安防设施运行零故障，在押人员零事故率，有效确保各直属监所的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押人员日均关押量	≥3000 人	2741 人	10.0	9.0	偏差原因：由于疫情原因，在押人员分流，关押量减少。 改进措施：后续将加强预算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充分考虑实际情况，完善监所在押人员管理工作。
			在押人员教育频次	15 次/年	15 次	5.0	5.0	
		质量指标	安防设施运行无故障率	100%	100%	3.0	3.0	
			在押人员安全率	100%	100%	3.0	3.0	
			重点罪犯管理无事故率	100%	100%	3.0	3.0	
			囚犯非正常死亡人数	0 人	0 人	3.0	3.0	
			入所罪犯信息采集率	100%	100%	3.0	3.0	

		时效指标	犯罪信息采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0	5.0	
			在押人员教育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0	5.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90%	10.0	9.0	偏差原因:预算金额 5067 万元,实际支出 4580 万元,剩余指标财政收回。 改进措施:后续将做好预算执行工作计划,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 按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有效完成项目计划工作落实。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安全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25.0	25.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次数	0 次	0 次	15.0	15.0	
	总分					100	97	—